证券代码：688563　　证券简称：航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文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制的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出具书面审核意见认为：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监事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5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是以市场原则为基础，协议内容合法合规，约定条款公平公正，涉及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5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5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进展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7 亿元（含 37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5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563　　证券简称：航材股份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76,684,838.93	23.11	2,194,821,623.77	2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079,373.43	18.14	502,912,818.91	2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079,373.43	18.14	503,474,869.21	2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5,168,487.23	80.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不适用	1.32	17.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不适用	1.32	17.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	减少 4.38 个百分点	11.49	减少 5.5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56,910,666.17	41.27	150,771,404.70	13.4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49	增加 0.83 个百分点	6.87	减少 0.43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448,889,688.43	4,079,724,658.60		18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942,900,728.96	2,590,799,047.31		283.78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89,867.9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3.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9,159.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99,181.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62,050.3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20.52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6,455.64 万元，主要系市场订单增加，收入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25.02	年初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63.75 万元，主要系：(1)收入增长，毛利同比增加 9,558.70 万元；(2)7 月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融资，利息收入同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80.04	年初至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4,103.72 万元，主要系：(1)收入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10,383.55 万元；(2)公司合理规划资金使用，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9,899.90 万元。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17.86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5.02%。
研发投入合计_本报告期	41.27	本报告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662.49 万元，主要系公司持续增强企业创新活力，加大研发投入。
总资产_本报告期末	180.63	主要系本年 7 月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融资，所有者权益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_本报告期末	283.78	同上。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0,000,0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航发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	国有法人	270,612,608	60.14	270,612,608	270,612,608	无	—
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130,449	8.47	38,130,449	38,130,449	无	—
镇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120,015	1.58	7,120,015	7,120,015	无	—
共青城航材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72,595	1.06	4,772,595	4,772,595	无	—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82,577	1.04	4,682,577	4,798,777	无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303,835	0.96	1,501	1,501	无	—
共青城航投融富优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01,460	0.93	4,201,460	4,201,460	无	—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98,777	0.93	4,198,777	4,198,777	无	—
共青城航材睿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1,632	0.78	3,501,632	3,501,632	无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军工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11,474	0.69	1,501	1,501	无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02,334		人民币普通股		4,302,33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军工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09,973		人民币普通股		3,109,973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95,669		人民币普通股		1,195,66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133,228		人民币普通股		1,133,2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0,048		人民币普通股		1,010,04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78,843		人民币普通股		978,84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8,023		人民币普通股		618,02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2,064		人民币普通股		562,06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新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2,267		人民币普通股		552,2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6,921		人民币普通股		546,92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航发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余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持有公司股票 4,798,777 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202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其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部分所持限售股，截止到 2023 年 9 月 30 日，其出借股份 116,200 股。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的情况。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42,230,653.23	857,618,171.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1,188,245.05	663,325,462.11
应收账款	1,547,228,625.44	739,347,080.39
应收款项融资	78,506,989.08	32,767,467.66
预付款项	57,862,460.84	37,525,199.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66,779.38	765,105.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06,296,449.49	1,195,458,213.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89,641.43	9,640,006.49
流动资产合计	10,923,469,843.94	3,536,446,706.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604,239.64	16,910,393.44
固定资产	209,570,141.25	165,154,188.59
在建工程	21,615,744.26	24,084,790.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773,533.78	75,497,003.23
无形资产	161,341,200.19	186,606,515.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306,222.74	37,278,491.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208,762.63	37,746,569.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5,419,844.49	543,277,951.95
资产总计	11,448,889,688.43	4,079,724,658.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8,975,108.95	203,804,483.97
应付账款	721,938,549.16	736,346,432.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682,804.37	14,006,6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3,631,581.98	28,786,935.93
应交税费	16,157,900.85	10,783,124.41
其他应付款	95,642,412.09	32,267,214.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9,4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616,527.81	62,237,918.73
其他流动负债	79,592,620.27	307,528,103.59
流动负债合计	1,463,237,505.48	1,395,760,814.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166,502.94	46,651,683.41
长期应付款	−1,257,218.01	34,347,568.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42,169.06	12,165,545.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751,453.99	93,164,797.11
负债合计	1,505,988,959.47	1,488,925,611.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68,217,395.11	1,650,601,091.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652,961.85	8,680,402.61
盈余公积	109,486,782.18	59,150,956.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5,543,589.82	512,366,596.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42,900,728.96	2,590,799,047.3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42,900,728.96	2,590,799,047.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448,889,688.43	4,079,724,658.60

公司负责人：杨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兴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瀛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2,194,821,623.77	1,821,083,000.26
其中：营业收入	2,194,821,623.77	1,821,083,000.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30,069,467.16	1,327,659,094.05
其中：营业成本	1,437,195,939.46	1,159,044,301.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991,539.21	2,214,463.48
销售费用	10,893,073.55	8,693,390.46
管理费用	56,520,427.46	46,248,001.76
研发费用	150,771,404.70	132,880,739.65
财务费用	−36,302,917.22	−21,421,803.18
其中：利息费用	4,269,567.34	5,927,451.13
利息收入	29,387,734.39	5,111,275.50
加：其他收益	229,659.30	61,343.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37,359.69	−36,984,960.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78,718.57	−2,328,433.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1,523,174.79	454,171,855.50
加：营业外收入	0.01	533,919.39
减：营业外支出	890,890.99	2,662,678.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0,632,283.81	452,043,096.23
减：所得税费用	57,719,464.90	49,767,822.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912,818.91	402,275,274.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912,818.91	402,275,274.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912,818.91	402,275,274.0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2,912,818.91	402,275,274.0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2,912,818.91	402,275,274.0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2	1.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2	1.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445,434.3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58,710.66 元。

公司负责人：杨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兴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7,937,609.29	1,064,102,092.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59,365.40	12,613,367.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52,546.99	9,419,56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1,149,521.68	1,086,135,020.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1,580,572.68	960,579,557.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071,729.73	197,653,630.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046,794.56	87,389,579.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18,911.94	16,717,89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6,318,008.91	1,262,340,66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68,487.23	−176,205,640.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029,497.56	115,103,742.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29,497.56	115,103,742.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29,497.56	−115,103,742.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15,065,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15,065,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6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89,263.39	4,693,667.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89,263.39	24,853,66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7,676,536.61	−24,853,66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76,550.86	17,897,737.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76,155,102.68	−298,265,313.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7,471,921.54	917,943,688.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33,627,024.22	619,678,375.93

公司负责人：杨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兴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瀛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563　　证券简称：航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1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1 月 15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航发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563	航材股份	2023/1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办理登记及参会当天请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办理登记及参会当天请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 1）、证券账户卡。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办理登记及参会当天请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 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 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 1 个工作日提交到公司证券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公司证券部。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14 日，09:00-16:00；

（三）现场登记地点：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温泉镇环山村 8 号。

联系部门：证券部

会务联系人：全电涛、徐星宇

联系电话：010-62457705

传 真：010-62497510

2.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往返交通、食宿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63　　证券简称：航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率，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发财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根据协议内容，公司及其子公司向航发财司存入之每日最高存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航发财司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持有航发财司 100%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 12 个月，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航发财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 7.20 亿元，每日最高贷款余额 0 亿元；公司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航发财司于 2023 年 4 月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根据原协议内容，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航发财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为 20 亿元，航发财司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率，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与航发财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原协议目本次重新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生效之日起终止。

2023